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中金财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财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增加中金财富代理以下基金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赎等相关业务。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40016
2	华宝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SG 通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86
3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03876
4	华宝绿色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007590
5	华宝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189
6	华宝英国富时 100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A）	010343
7	华宝英国富时 100 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10344

具体业务办理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代销机构。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

（1）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95532 或 400-600-8008

客户服务电话：www.ciccwm.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招商银行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银行”）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增加招商银行代理以下基金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赎、定投、转换等相关业务。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是否开通申购赎回	是否开通定投	是否开通转换
1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A）	006098	是	是	是
2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07531	是	是	是
3	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6127	是	是	否
4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7404	是	是	是
5	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07405	是	是	是
6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975	是	是	否
7	华宝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SG 通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01086	是	是	否
8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C）	007964	是	是	是

具体业务办理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代销机构。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

（1）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95555

客户服务电话：www.cmbchina.com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华宝基金关于旗下部分开放式基金新增银河证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与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签署的《证券投资基金销售代理协议》，本公司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增加银河证券代理以下基金的销售业务，投资者可通过上述代销机构办理以下基金的开户、申赎等相关业务。

一、适用基金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1	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C）	007964
2	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C）	007405
3	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240016
4	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C）	008817
5	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7844
6	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1068
7	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975
8	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C）	007404
9	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C）	007531
10	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7397
11	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42
12	华宝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6881
13	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C)	009329
14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009263
15	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C）	010841
16	华宝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009757

具体业务办理及费率优惠活动，可咨询代销机构。

二、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具体业务及费率优惠活动

（1）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4008-888-888 或 95551

客户服务电话：www.chinastock.com.cn

（2）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网址：www.fsfund.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5050、400-700-5588、021-38924558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本公司旗下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修改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 - 指数基金指引》等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规定，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对旗下 34 只基金的基金合同进行修改(基金明细详见附件)，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基金合同修改的主要内容

1、“前言”章节

“前言”章节第一条第 2 款中增加：《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以下简称“《指数基金指引》”)。

“前言”章节第三条中增加：本基金为指数基金(主要投资于目标 ETF)，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券停牌(或违约)等潜在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释义”章节

“释义”章节中增加：《指数基金指引》：指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颁布、同年 2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3、《华宝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的基本情况”章节

将“基金的基本情况”章节删除如下内容：如果指数发布机构变更或停止该指数的编制及发布、或由于指数编制方法等重大变更导致该指数不宜继续作为标的指数，或证券市场有其他代表性更强、更适合投资的指数推出时，本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维护投资者合法权益的原则，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变更本基金的标的指数。其中，若变更标的指数对基金投资范围和投资策略无实质性影响(包括但不限于指数编制单位变更、指数更名等事项)，则无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基金管理人应与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后，报中国证监会备案并及时公告。

4、“基金的投资”章节

在“基金的投资”章节中“投资策略”部分增加：本基金运作过程中，当标的指数成份股(券)发生明显负面事件面临退市(违约风险)，且指数编制机构暂未作出调整的，基金管理人应当按照持有人利益优先的原则，履行内部决策程序后及时对相关成份股(券)进行调整。

将“基金的投资”章节中标的指数、业绩比较基准部分调整为：未来若(如果目标 ETF)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不包括因成份股(券)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有实质性影响，则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

自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至解决方案确定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

（二）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到上述相关内容也已进行相应修订，并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增加指数基金相关的风险揭示内容。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存托凭证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试行)》等法律法规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的相关规定，本公司经与各基金托管人协商一致，并向中国证监会备案，对华宝中证智能制造主题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沪港深 5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华宝中证有色金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参与存托凭证投资修订基金合同等法律文件，包括明确投资范围包含存托凭证、增加存托凭证的投资策略、投资比例限制、估值方法等内容，并将在更新的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中进行相应更新及增加投资存托凭证的风险揭示。

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托管协议修订内容如下：

（一）基金合同具体修订内容

1、明确“投资范围”中“股票”包含存托凭证

2、在股票投资策略部分增加存托凭证投资策略描述如下：对于存托凭证投资，本基金将在深入研究的基础上，通过定性分析和定量分析相结合的方式，精选出具有比较优势的存托凭证。

3、在“投资限制”中增加存托凭证投资限制描述如下：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比例限制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与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合并计算。

4、在“基金资产估值”部分的“估值方法”中增加存托凭证估值方法描述如下：本基金投资存托凭证的估值核算，依照境内上市交易的股票执行。

（二）托管协议涉及上述内容的条款一并调整。

三、重要提示

1、本次修订系因相应的法律法规发生变动而进行的修改，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无需召开份额持有人大会，修订将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正式生效。

2、基金管理人已履行了规定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修改后的各基金基金合同全文将与本公告同日登载于基金管理人网站(www.fsfund.com)及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本次修订后的招募说明书(更新)和产品资料概要(更新)将在本公司网站发布，供投资者查阅。

3、投资者可登陆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查询相关信息或拨打客户服务电话（400-700-5588、400-820-5050、021-38924558）咨询相关事宜。

四、风险提示：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人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相关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文件。投资有风险，敬请投资人选择适合自身风险承受能力的投资品种进行投资。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1.华宝宝康消费品证券投资基金

2.华宝宝康灵活配置证券投资基金

3.华宝宝康债券投资基金

4.华宝多策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

5.华宝现金宝货币市场基金

6.华宝动力组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华宝收益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华宝先进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华宝行业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华宝海外中国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华宝大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华宝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3.华宝中证 1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4.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15.华宝上证 180 价值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6.华宝新兴产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7.华宝可转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8.华宝标普石油天然气上游股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19.华宝医药生物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0.华宝资源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1.华宝现金添益交易型货币市场基金

22.华宝服务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3.华宝创新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4.华宝生态中国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5.华宝量化对冲策略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6.华宝高端制造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7.华宝品质生活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8.华宝稳健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华宝事件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0.华宝国策导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华宝新价值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2.华宝新机遇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3.华宝中证医疗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4.华宝中证 100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35.华宝万物互联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华宝核心优势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7.华宝转型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华宝标普美国品质消费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39.华宝大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华宝标普香港上市中国中小盘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41.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2.华宝中证军工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3.华宝新活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4.华宝未来主导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5.华宝新起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6.华宝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7.华宝标普中国 A 股红利机会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8.华宝新飞跃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9.华宝新优选一年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0.华宝港股通恒生中国(香港上市)25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1.华宝智慧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2.华宝第三产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3.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54.华宝价值发现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华宝港股通恒生香港 35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56.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57.华宝港股通香港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8.华宝中证全指证券公司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59.华宝宝丰高等级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0.华宝绿色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1.华宝标普沪港深中国增强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62.华宝中证银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63.华宝宝盛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4.华宝宝裕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65. 华宝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

66.华宝科技先锋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7.华宝中短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68.华宝标普中国 A 股质量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69.华宝消费升级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0.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1.华宝宝怡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2.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73. 华宝 MSCI 中国 A 股国际通 ESG 通用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74. 华宝中证科技龙头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发起式联接基金

75. 华宝浮动净值型发起式货币市场基金

76. 华宝政策性金融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7. 华宝绿色领先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78. 华宝宝润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79.华宝中证消费龙头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80.华宝致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QDII)

81.华宝宝惠纯债 3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2.华宝中证电子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3.华宝红利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4.华宝成长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5.华宝宝利纯债 86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86.华宝研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7.华宝中债 1-3 年国开行债券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88.华宝新兴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共 88 只基金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fs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70055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公募基金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修订基金合同部分条款的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 - 指数基金指引》等法律法规、各基金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等规定，经与基金托管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协商一致，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基金管理人”)对旗下 2 只基金的基金合同进行修订。本次修订将自 2021 年 3 月 31 日起正式生效。

现将主要修订情况公告如下：

一、修订基金范围

序号	代码	基金全称
1	006658	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0042	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 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合同主要修订的内容

1、“前言”章节

“前言”章节增加：“《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以下简称“《指数基金指引》”)”。

“前言”章节增加：本基金为指数基金，投资者(人)投资于本基金面临跟踪误差控制未达约定目标、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服务、成份券停牌等潜在风险，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

2、“释义”章节

“释义”章节增加：“《指数基金指引》：指中国证监会 2021 年 1 月 22 日颁布、同年 2 月 1 日实施的《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指数基金指引》及颁布机关对其不时做出的修订”。

3、“基金的投资”章节

将《财通中证香港红利等权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的投资”章节第五条“标的指数与业绩比较基准”、《中证财通中国可持续发展 100(ECPI ESG)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基金的投资”章节第四条“投资策略”之“1、标的指数”的投资策略及第六条“业绩比较基准”最后两段内容调整为：“未来若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份股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应当自该情形发生之日起十个工作日向中国证监会报告并提出解决方案，如更换基金标的指数、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并在 6 个月内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本基金合同终止。

自指数编制机构停止标的指数的编制及发布至解决方案确定期间，基金管理人应按照指数编制机构提供的最近一个交易日的指数信息遵循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优先原则维持基金投资运作。”

4、“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章节

“基金合同的变更、终止与基金财产的清算”章节第二条中增加：“出现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因成份股价格波动等指数编制方法变动之外的因素致使标的指数不符合要求的情形除外）、指数编制机构退出等情形，基金管理人召集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对解决方案进行表决，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未成功召开或就上述事项表决未通过的”。

三、招募说明书、产品资料概要涉及到上述相关内容也已进行相应修订，并在基金招募说明书(更新)、产品资料概要(更新)中增加指数基金相关的风险揭示内容。

本次修订系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指引第 3 号 - 指数基金指引》而做出，对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无实质性不利影响，并已履行了规定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网站(www.ctfund.com)查阅各基金修订后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招募说明书(更新)及基金产品资料概要(更新)等法律文件。

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负担。投资者在投资基金之前，请仔细阅读基金的产品资料概要、招募说明书和基金合同，全面认识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和产品特性，并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在了解产品情况、听取销售机构适当性匹配意见的基础上，理性判断市场，谨慎做出投资决策。基金具体风险评级结果以销售机构提供的评级结果为准。

特此公告。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

江信洪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江信洪福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本公司网站(http://www.jxfund.cn)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22-0583)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江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年度报告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基金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

序号	基金名称
1	申万菱信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	申万菱信新能源汽车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	申万菱信安鑫回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	申万菱信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5	申万菱信安鑫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	申万菱信安鑫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7	申万菱信中证 500 指数优选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8	申万菱信量化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9	申万菱信价值优先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0	申万菱信价值优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1	申万菱信行业轮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2	申万菱信量化驱动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3	申万菱信智能驱动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14	申万菱信安泰惠利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5	申万菱信安泰瑞利中短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6	申万菱信安泰丰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7	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联接基金
18	申万菱信安泰广利 63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19	申万菱信量化对冲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0	申万菱信安泰鼎利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1	申万菱信安鑫慧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2	申万菱信安泰鑫利纯债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23	申万菱信安泰富利三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4	申万菱信创业板量化精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25	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6	申万菱信量化小盘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27	申万菱信中小板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
28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29	申万菱信中证环保产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0	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1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电子行业投资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32	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33	申万菱信盛利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34	申万菱信沪深 3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35	申万菱信新动力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	申万菱信收益宝货币市场基金
37	申万菱信新经济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	申万菱信竞争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9	申万菱信消费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40	申万菱信沪深 300 价值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41	申万菱信稳益宝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2	申万菱信可转换债券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3	申万菱信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44	申万菱信中证研发创新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注：

1、申万菱信深证成指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现已变更为申万菱信深证成份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现已变更为申万菱信中证申万证券行业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3、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现已变更为申万菱信中证军工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4、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现已变更为申万菱信中证申万医药生物指数型证券投资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swsmu.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880-8588)咨询。

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请充分了解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审慎做出投资决定。

特此公告。

申万菱信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募基金部分渠道申购费率和全渠道定期定额投资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产品参与中国银行开展的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渠道的申购费率和全渠道定期定额投资(以下简称“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和手机银行渠道办理基金申购业务的投资者及通过中国银行各渠道办理定投业务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0928	中融国企改革混合
001014	中融融安混合
001261	中融新机遇混合
001413	中融喜起点混合 A
001739	中融融安二号混合
001387	中融新经济混合 A
001701	中融产业升级混合
003670	中融物联网主题
004212	中融量化智选混合 A
004671	中融核心成长
005142	中融沪港深大消费主题 A
005758	中融量化精选 FOF(A)
006240	中融医疗健康混合 A
006314	中融策略优选混合 A
001779	中融稳健添利债券
002785	中融融裕双利债券 A
003334	中融融信双盈 A
003083	中融银行间 1-3 年高等级信用债指数 A
003009	中融盈泽中短债 A
005931	中融恒裕纯债 A
005569	中融智选红利股票 A
006743	中融央视财经 50ETF 联接 A
003071	中融睿祥纯债 A
006123	中融高股息混合 A
008424	中融品牌优选混合 A
009347	中融价值成长 6 个月持有混合 A
010697	中融行业先锋 6 个月持有混合 A

三、具体优惠内容

申购交易：通过中国银行网上银行渠道办理公募基金申购的费率折扣标准为 8 折，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手机银行渠道办理公募基金申购的费率折扣标准为 6 折，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定投交易：通过中国银行办理公募基金定投的费率折扣标准为 6 折，原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四、优惠活动调整事项

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本次费率优惠活动相关内容进行相应调整，具体如下：

申购交易：网上银行申购费率折扣为 8 折，如打折前原申购费率低于 0.6%的产品，按照原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 0.6%的产品，则按照 0.6%执行；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手机银行申购费率折扣为 6 折，如打折前原申购费率低于 0.6%的产品，按照原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 0.6%的产品，则按照 0.6%执行；原基金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定投交易：定投申购的费率折扣标准为 6 折；如打折前原定投申购费率低于 0.6%的产品，按照原定投申购费率不打折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 0.6%的产品，则按照 0.6%执行；原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五、重要提示

1、同一产品如同时参与不同的费率优惠活动，以该产品在该交易渠道的交易费率最低折扣执行。

2、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中国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国银行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银行的有关公告，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https://www.boc.cn/

2.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网址：www.zrfunds.com.cn

七、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固收及“固收+”系列公募基金相关渠道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答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给予的信任与支持，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银行”)协商一致，决定自 2021 年 4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与中国银行开展的固收及“固收+”系列基金申购(含定投)费率优惠活动，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适用投资者范围

通过中国银行如下交易渠道(柜台、手机银行、网上银行、智能柜台等)办理固收及“固收+”系列基金(含债券型基金、部分偏债混合基金)申购(含定投)业务的投资者。

二、适用基金

基金代码	基金简称
005931	中融恒裕纯债 A
002785	中融融裕双利债券 A
003334	中融融信双盈 A
003083	中融银行间 1-3 年高等级信用债指数 A
003009	中融盈泽中短债 A
001779	中融稳健添利债券
003071	中融睿祥纯债 A
005758	中融量化精选 FOF(A)

三、具体优惠内容

通过中国银行相关渠道办理固收及“固收+”系列基金申购(含定投)业务，扣款(每期扣款)的申购(含定投)费率折扣标准为 1 折。原基金申购(含定投)费率按笔收取固定费用的不享有折扣。

四、优惠活动调整事项

2022 年 1 月 1 日起，通过中国银行各渠道申购(含定投)基金产品的，申购(含定投)费率恢复至原折扣标准，如打折前原申购(含定投)费率低于 0.6%的产品，按照原申购(含定投)费率执行。打折后费率低于 0.6%产品，则按照 0.6%执行。

五、重要提示

1、基金产品费率优惠业务办理的业务规则和流程以中国银行的安排和规定为准。本次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中国银行所有。有关费率优惠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中国银行的有关公告，本公司不再另行公告。

2、相关产品费率情况详见各基金《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六、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了解或咨询相关情况

1、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95566

网址：https://www.boc.cn/

2.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户服务电话：400-160-6000，010-56517299

网址：www.zrfunds.com.cn

七、风险提示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等储蓄方式，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者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上述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融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3 月 31 日

华泰保兴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旗下基金 2020 年年度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司旗下基金（详见下表）的 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于 2021 年 3 月 31 日在本公司网站(www.ehuataifund.com)和中国证监会基金电子披露网站(http://eid.csrc.gov.cn/fund)披露，供投资者查阅。如有疑问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32-9090，免长途话费；(021)80210198)咨询。

序号	基金代码	基金全称
1	004024	华泰保兴尊诚一年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2	004374	华泰保兴吉年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4375	华泰保兴吉年丰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3	004493	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 A 类
	004494	华泰保兴货币市场基金 B 类
4	005159	华泰保兴尊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5160	华泰保兴尊合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5	005169	华泰保兴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5170	华泰保兴策略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6	005522	华泰保兴吉年福定期开放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7	005645	华泰保兴尊信定期开放纯债债券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8	005904	华泰保兴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5905	华泰保兴成长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9	005908	华泰保兴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A 类
	005909	华泰保兴尊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
10